

# 通 知

民國 103 年 11 月 18 日

聯絡人：陳俐伶秘書

電話：2732803

主旨：檢送本學期本院「鄭名真女士獎助學金」設置要點暨申請表，如附件，敬請轉知 貴系（所）學生踴躍提出申請。申請者請於本（103）年 12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5 時前將申請表暨相關資料送交院辦公室，逾期或資料不全者不予受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院「鄭名真女士獎助學金」設置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院各系（所）日間部在學學生（不含在職進修學生）如符合申請資格，均可提出申請。本學期獎助名額以 10 名為原則，每名獎助學金新台幣伍仟元整；實際獎助名額視經費情形彈性調整。
- 三、申請表可至本院網頁（<http://www.ncyu.edu.tw/gramgt/>）最新消息區下載，另以電子郵件傳送各系（所）供學生自行印製使用。

此致

本院各系（所）

管理學院 敬啟

##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「鄭名真女士獎助學金」設置要點

- 一、 鄭名真女士出生於嘉義地區，其子孫為鼓勵本校管理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家境清寒同學努力向學，畢業後能貢獻所長於社會，乃於每學期捐贈新台幣伍萬元整作為本院清寒同學獎助學金，特訂定「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鄭名真女士獎助學金設置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 鄭名真女士獎助學金（以下簡稱本獎助學金）之經費來源係由鄭名真女士之子孫捐助，由本校設立專戶辦理核發。除本要點所指定之用途外，不得挪為他用。
- 三、 本獎助學金每學期獎助名額以 10 名為原則，每名獎助學金新台幣伍千元整。實際獎助名額視當學期經費情形彈性調整。
- 四、 本助學金之相關申請規定如下：
  - (一)申請資格：
    1. 獎學金：本院各系（所）日間部在學學生（不含在職進修學生），前一學期各科學業成績及格且學期成績排名在該班前 20%（含）者，操行成績 80 分（含）以上，均可提出申請，無申請次數限制。
    2. 助學金：本院各系（所）日間部在學學生（不含在職進修學生），前一學期各科學業成績及格且學期成績排名在該班前 50%（含）者，操行成績 80 分（含）以上，均可提出申請。本獎助學金以家境清寒具相關證明文件者、單親家庭或持有身心障礙手冊者為優先獎助對象，受獎助者於在校期間仍可續提出申請，無申請次數限制。
  - (二)申請程序：每學期開學後由院辦公室公告申請；申請者需備妥申請書、各類證明文件及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，如下：**【請依序排列；資料不齊者不予受理】**
    1. 本獎助學金申請書（如附件）。
    2. 自傳
    3. 導師推薦書。
    4. 上一學期成績單（需附全班排名證明）。
    5. 戶口名簿影本。
    6. 清寒證明、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或國稅局免稅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影本（無者免附）。
- 五、 本獎助學金由鄭名真女士之子孫代表人審查核定後發放。
- 六、 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鄭名真女士獎助學金申請書

填表日期：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姓 名		系（所）名稱		貼 2 吋照片 （亦可將照片檔直接貼上）
		班 級		
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生 日	年 月 日	
學 號		身分證字號		
地 址	戶籍地址			電話：
	通訊地址			行動：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獎學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學金（請擇一勾選）			
基本資料	1. 上學期學業平均成績：_____分；排名全班前_____％。 2. 上學期操行成績：_____分。 3. 本學期是否領取其他公費或獎助學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（提供單位：_____，金額：_____元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。			
檢附申請文件 （請勾選並依序排列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傳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導師推薦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一學期成績單（需附全班排名證明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證明、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或國稅局免稅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影本（無者免附）。			
系主任（所長）	院 長	鄭名真女士子孫代表人		
		審核結果		

註：所附資料如有不實，已核撥獎助學金將予收回，申請人並須自負相關責任。